

臺北市各區公所
「祭祀公業法人圖記及管理人印鑑證明及各項
(管理人或監察人、財產增加或減少及章程)變更登記」作業流程圖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處理時限
區公所		<p>1. 1日</p> <p>2. (1)章程變更登記：6日 2.1 (2)其餘：5日</p>
民政局		<p>3. (1)章程變更登記：11日 3.1 (2)其餘：8日 3.2 3.3</p>
區公所		<p>4. 6日</p>

受理方式：郵寄申辦、臨櫃親自申辦、委託申辦、跨區收件、網路申辦（非全程式）
 總處理時限：(1)管理人或監察人變更、財產增加（減少）變更、圖記及管理人印鑑證明及圖記及管理人印鑑變更登記：20日、(2)章程變更登記：24日(含假日/日曆日)